+				_
	要保人:	被保險人:	保單號碼:	
	<b>坐</b>	【不分紅、分紅壽險商品(含 年会商品(全利繼刑年会、	內方式	<b>†之非投資型商品)、</b>

十重同的(否刊変坐千重、投員型千重)週用。』 ※若辦理保全變更,可無須填寫【問項 A】、【投保險種保費試算】及【報備相關欄位資料】。 未務八貝和古香 業務人員於招攬保單時,應確認要保人與被保險人及被保險人與受益人之關係、瞭解要保人與被保險人之投保目的、需求及財務狀況,並考量保單適合度、 保險費、保險金額與保障需求間之適當性,不得僅以理財、節稅作為招攬之主要訴求,不得勸誘要保人、被保險人及實際繳交保險費之人辦理契約終止(解 約),或以貸款、保險單借款繳交保險費;如為法人投保時,應瞭解以員工為被保險人投保之合理性,不得以資金運用作為招攬訴求。 A. 招攬經過:本契約是經由(可複選) □ 1.陌生拜訪 □ 2.原已相識 (本人及家屬) □ 3.朋友、保戶介紹 □ 4.要保人主動要求 □ 5.被保險人主動要求 □ 6.其他,請說明招攬經過:\_ B. 要保人及被保險人投保目的及保險需求:(可複選) □ 1.保障(壽險、傷害、健康或年金保障) □ 2.房屋貸款 □ 3.退休/養老規劃 □ 4.教育經費 □ 5.其他:\_\_\_\_\_;法人件請填寫: □ 6.員工退休計劃 □ 7.員工福利計劃 C. 家中主要經濟來源者:(可複選) □ 1.要保人 □ 2.被保險人 □ 3.法定代理人 □ 4.配偶 □ 5.其他: D. 財務狀況:(\*以下收入與資產,請以新臺幣及阿拉伯數字填寫。) 被保險人 要保人(要保人與被保險人為同一人時,可不用填寫。) 個人工作年收入 萬元 (含薪資、紅利獎金) 個人其他年收入 萬元 (含租金、股利、利息、退休金等) 家庭年收入 收 約 萬元 約 萬元 \*若要保人、被保險人為已婚者,請於家庭年收入欄位填寫夫妻雙方年收入總和。 請敘明配偶之工作內容: \*若要保人、被保險人為未成年人、學生時,請於家庭年收入欄位填寫其父母年收入總和或法定代理人年收入。 請敘明父母或法定代理人之工作內容: 動 産(存款) 萬元 動產(含股票/基金等) 約 萬元 萬元 不動產 (含房屋/土地) 萬元 萬元 職類 職業代碼 職類 兼業代碼 第 類 E. 眷屬被保險人職業類別:(若附加配偶、子女附約時,請同時填寫。) 職業代碼 兼業代碼 職類 女 姓 名 F. 本次投保的保費負擔或保障需求是否有顯不相當之情形? (若為"是"者,請於備註欄詳細說明原因。) ······ 1.是 🔲 2.否 G. 要保人、被保險人及實際繳交保險費之人投保前三個月內是否有辦理契約終止(解約)之情形?·················· 🔲 1.是 📋 2.否 H. 要保人、被保險人及實際繳交保險費之人投保前三個月內是否有辦理貸款或保險單借款之情形?············· 🔲 1.是 📋 2.否 本次投保的保險費支出來源為:(可複選) □ 1.薪資□ 2.投資收入(含動產/不動產投資收益)□ 3.存款(退休金)□ 4.存款(其他)□ 5.其他: □ 6.財產繼承 □ 7.貸款 □ 8.父母/二親等代繳 □ 9.保單借款 □ B.契約終止 (解約) □ C.部分提領及減少保額 K 身故受益人是否指定為配偶、直系親屬,或指定為法定繼承人,且其順位及應得比例適用民法繼承編相關規定?...... 🗌 1.是 🔲 2.否 若否,請說明原因: L. 配合法令規範,需確認要保人/被保險人是否充分瞭解購買之商品內容及投保意願,本公司將視需要電話訪問本保單之要保人及/或被保險人, 若電訪對象為未成年人時,則電訪其法定代理人。請註明適合電訪之時段及勾選慣用語言:(請填9~20時段,並以2小時為單位,如:10~12) 人:\_\_\_\_\_\_、慣用語言:□ 1.國語 □ 2.台語 □ 3.客語 □ 4.英語 人:\_\_\_\_\_、慣用語言:□ 1.國語 □ 2.台語 □ 3.客語 □ 4.英語 被保險人: 『電訪特殊註記:\_ M. 為提供身心障礙保戶友善服務,請協助確認: 1.被保險人: □ 1.非身心障礙保戶 □ 2.為聽障 □ 3.為語障 □ 4.為視障 □ 5.其他身心障礙: \_ 2.要 保 人:□ 1.非身心障礙保戶 □ 2.為聽障 □ 3.為語障 □ 4.為視障 □ 5.其他身心障礙:\_

\*21050021001\*

【業務人員報告書,請續下頁。】

	1	
_	_	
	•	

業務人員報告書																						
Ν	錄音音檔編號」:	1.					2.								3.							
О.	O. 【回購】滿期件/生存件/理賠件保單號碼: P. 業務人員招攬補充說明內容暨備註欄:																					
Q.	Q. 險種保費試算:*保費僅供參考,實際保費仍以保單內容為主。																					
	主約二			-																		
	主契約保險費	元		主契約保險費		元																
	附加附約保險費		元	附加附約	保險費		元		匯款	-												
	保險費合計		元	保險費合	保險費合計		元		帳號	ί												
	R1. 業務人員辨識及確認客戶身分問項: 1.過去一年內 <b>要保人</b> 是否居住於中華民國境外超過半年以上?										不											
	2.要保人或被保險人	是否是玩	見任(或	曾任)國內	外政府或	返 國際系	且纖之重	要政治性職務人士(如:中央或地方民意代表、公務機關														
	3.要保人購買保險商	i品時,是	是否對於	保障或給付	項目完全	不關心	2、抑或	對方	~   人具高	保單價	負值準備	<b>莆金</b> :	或具高.	現金化	賈值或	<b>躉繳</b> /	弾性:	繳			<u> </u>	_
R2.	保費之保險商品, 業務人員招攬確認事		保單借款	、解約或變	き更受益/	人等程)	字? …	••••		1.是	_ ,請	兑明	:							_	2	否
	<ol> <li>無保人或被保險人</li> <li>若是,請勾選 □</li> </ol>		•									•••••	•••••		•••••			[	] 1.7	否	□ 2	是
	2.要保人、被保險人( 評估理由及紀錄註	含眷屬)、	*實際繳	交保險費之	人若為高齒	龄客户	, 是否已	完成	高齢客	户有	無辨識											
	評估理由及紀録記 3.已親晤要保人、被																			-		
	<ol> <li>4.已確認要保人、被 或其他足資證明其</li> </ol>	保險人	<ul><li>、法定代</li><li>文件等)</li></ul>	理人及受益 與要保書及	人身分, 【保險相關	有關望	要保人與 真載之內	被任	保險人) 相符。	<b>听提</b> 伊	<b>大之身</b>	分證日	明文件.	正本 	(身分	證、誰	<b>態照、</b>	駕照	, ີ່ 1.∌	E	□ 2	2.否
	5.已確認要保人、被	保險人均	也址,有	關要保人與	被保險人	所提信	共之地址	文化	牛正本	(客戶	所屬中	長單	、對帳	單或了	官方核	發之ま	[件,	如			_ □ 2	
	身分證、駕照、戶籍謄本,或其他足資證明其地址之文件等) 6.已確認要保書及保險相關文件所載要保人及被保險人之住所或 絡)地址或非為所屬通訊處、保險代理人、保險經紀人之營業					<b></b>	聯系	各/收	費)地	5址,	非招挂	覽業務.	人員	本人之	住所或	足居所	(聯				_	
	若否,請說明原因																		J •••		_	
	<b>要保人</b> 行動電話號 被保險人行動電話號	碼申辦人	.為:(1)	□本人(2)□	配偶(3)	父母(4	4)□子女	(5)	□祖務	(6)	其他		, 非本	人計	前說明原	泵因						
	法定代理人行動電話!	滤碼申辦人	為:(1)[	□本人(2)□	配偶(3)	]父母(4	4)□子女	(5)	□祖務	(6)	其他_		_ ,非本	人意	前說明原	頁因						
R3.	下列【業務人員招擔 1.已充分瞭解要保。	人及被保	: 險人符台	<b>合投保之條</b>	件。														_	-		
	2.本保件之規劃, 析與評估其投保	險種、保	<b>以</b> 險費、	保額及保障	需求間之	相當性	(適合	度)	0	•												
	3.已充分瞭解要保 、被保險人與受	益人之關	係。																絡電	話)	及關	係
	4.已確認要保人已確實瞭解其所繳交保險費係用以購買保險商品(若為分期繳或彈性繳,則含未來分期或彈性繳交之保險費)。 5.招攬商品為『以外幣收付之保險商品』時,已確實瞭解要保人購買本外幣商品匯率風險之承受能力。																					
	6. 招揽商品為 《投 解投資損益係由	其自行承	擔,且	未提供逾越	要保人財	力狀況	或不合	適之	商品。												已確	實瞭
	7. 招攬保單為『分。	紅保單』	時,已為	<b>雀實告知要</b> 。	保人保單	紅利為	非保證	给付	項目,	可能	<b>會變數</b>	為較	高或專	<b>交低之</b>	数字	,未向	要保ノ	人做任	何保	證。		
	務人員/								聯 <i>纟</i> ( 行		電 話 電話											
保險 簽	·經紀人/代理人 名 :							;	` . •	.,•	•		民國	<u> </u>		年			∄		E	3
<b>坐</b>	人員登錄字號/								本人も	乙詳細	審核	要保	資料與	與本	報告書	÷ °						
#務入貝登録子號 / 保險經紀人 / 代理人 執 業 證 書 編 號 :																						
40 /4t /4k to /4t -= 1km .				a			保文件審核項目		者 八 早 )  受理審核描述 (如需說明,請補述之)					爱	理欄							
一种 作	TT机闸口剂。	民國 年 月 日			1.簽名遺漏					〕是												
報	備代碼:	主約一	主約一:		2.	2.簽名雷同或		錯誤			〕是	是										
		主約二:		3.	3.要保文件塗		这要保人未簽名		; [	〕是												
電	腦代號:	·				4.	要保文件	塗改	被保險	人未簽		〕是										
總公司欄:				-	業務人員					] 是												
				6.	6.登打 / 校對人員其它提示 □ 是																	

\*21050021012\*

業報書:111年12月版【新契約/保全變更通用】



## 業務人員報告書附表\_高齡客戶投保評估量表

+

為協助瞭解**高齡客戶**(達65歲(含)以上之要保人、被保險人(含眷屬)或實際繳交保險費之人)是 否具有辨識不利其投保權益情形之能力及投保保險商品適合性,請招攬人員確實評估並詢問下列問題:

保單號碼:	(新契約可填寫主被保險人身分證號碼)										
		被保險人(□主被保險人 □眷屬)	實際繳交保險費之人(新契約投保填寫)								
身分姓名	要保人	姓名:	姓名:								
7 7 22	姓名:	要保人與被保險人(含眷屬)為同一人 時,可不用填寫。	實際繳交保險費之人與要保人或被保險人(含眷屬)為同一人時,可不用填寫。								
甘上次则	身分證字號:	身分證字號:	身分證字號:								
基本資料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Α	1.未受教育且不識字 2.國中(4	含)以下 3.高中或同等學力以上									
學歷	請勾選:□1 □2 □3	請勾選:□1 □2 □3	請勾選:□1 □2 □3								
B 健康	自殘等症狀)。(不限是否領有具	如惠失智症、憂鬱症、智能障礙,或 身心障礙手冊或證明) 「障礙。(不限是否領有身心障礙手冊 「請勾選:□1 □2 □3									
C 認知評估	1.與客戶接觸過程中,客戶頻繁詢問相同問題、對商品內容說明無法理解、片斷記憶、識字或計算能力顯著較低或其親人/家屬表示其認知能力低下或有認知疑慮。 2.無前項情形										
	請勾選:□1 □2	請勾選:□1 □2	請勾選:□1 □2								
D		生活照顧者 │請勾選:□1 □2	)								
居住	請勾選: 1 2	[請勾選:□1 □2									
Е		其他保費)後動產約可支應家庭開銷	朝期间?								
家庭支出	<ul><li>1.約可支應 1-2 年</li><li>2.約可支應</li><li>請勾選: □1 □2</li></ul>	. 3 年(含)以上   請勾選:□1 □2	請勾選:□1 □2								
F	是否曾經有投保保險的經驗:1.無		M 7 6								
投保經驗	請勾選:□1 □2	請勾選:□1 □2	請勾選:□1 □2								
G 投資經驗	【投保投資型商品填寫】除本次購買之投資型保險商品之外,有其他金融商品(包含投資型保單、債券、基金、股票、期貨、選擇權、外幣存款等)購買經驗:1.無經驗 2.有經驗										
H	請勾選:□1 □2	請勾選:□1 □2 親人罹病/離異/身故等變故)? 1	請勾選:□1 □2 .有重大變故								
生活事件	請勾選:□1 □2	請勾選:□1 □2	·有重八变成 2.無重八变成 請勾選:□1 □2								
	<i>" • •</i>	□1. <u>具有</u> 辨識不利其投保權益情 形之能力且商品適合高齡客									
	户,評估理由如下:(可複選)		户,評估理由如下:(可複選)								
	□1-1 保户之認知能力適足,且清 楚瞭解投保之商品類型、保		□1-1 保户之認知能力適足,且清 楚瞭解投保之商品類型、保								
	险費支出及給付內容 □1-2 保戶投保投資型保單且有	險費支出及給付內容 □1-2 保戶投保投資型保單且有	险費支出及給付內容								
	投資經驗	投資經驗	投資經驗								
	□1-3 其他:	□1-3 其他:	□1-3 其他:								
評估結果											
及 適合投保	□2.欠 <b>缺</b> 辨識不利其投保權益情	□2.欠缺辨識不利其投保權益情	□2.欠缺辨識不利其投保權益情								
<b>過合投保</b> 評估理由	形之能力,但商品適合高齡客	形之能力,但商品適合高齡客	形之能力,但商品適合高齡客								
1110年四	戶,評估理由如下:(可複選)	戶,評估理由如下:(可複選)	戶,評估理由如下:(可複選)								
	□2-1 保戶雖欠缺辨識不利其投 保權益情形之能力,但因有 家人陪同,經說明後,已充	□2-1 保戶雖欠缺辨識不利其投 保權益情形之能力,但因有 家人陪同,經說明後,已充	□2-1 保戶雖欠缺辨識不利其投 保權益情形之能力,但因有 家人陪同,經說明後,已充								
	分瞭解投保之商品類型、保 險費支出及給付內容	分瞭解投保之商品類型、保 險費支出及給付內容	分瞭解投保之商品類型、保 險費支出及給付內容								
	□2-2 其他:	□2-2 其他:	□2-2 其他:								
業務人員/	/保險經紀人/代理人簽名:		評估紀錄日期:								
登錄字號/	/執業證書編號:		年 月 日								